

## （十一）光大银行小微企业创新信贷产品

### 阳光 e 微贷

**产品特点：**光大快贷（结算类）产品（以下简称“阳光 e 微贷”、“e 微贷”）是指光大银行依据企业及法定代表人在我行的资产及交易情况，结合我行掌握的其他内外部数据辅助分析决策，面向存量优质小微企业客户推出的一款在线申请、自动审批、线上签约、支用和还款的短期可循环贷款产品。“e 微贷”产品摒弃了传统的授信模式，以企业结算行为作为授信业务的出发点，配合多维度数据筛查，在把握企业授信可行性和风险控制有效性的基础上，筛选出符合我行信贷政策的目标小微客户进行白名单管理，通过建立授信决策模型替代人工进行审批，并给予客户自主提款、自主还款的权利，提高流程效率，提升客户体验。

**贷款对象：**适用于已在光大银行开立结算账户，历史结算交易正常，资信状况良好，符合光大银行授信政策要求，有补充短期流动资金需求的对公法人客户。

**贷款条件：**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；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光大银行信贷政策；借款人为我行对公有效客户；在我行存在授信记录的企业已结清债项的风险分类为正常类，无核销业务；企业法定代表人其他企业在我行无授信额度；企业/企业法定代表人不在我行预警黑灰名单内；企业/企业法定代表人无重大工商处罚、司法涉诉案件；企业/企业法定代表人人民银行征信无不良信用记录；企业同意授权我行采集及使用其涉税数据；企业法定代表人同意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。

**贷款额度：**“e 微贷”额度为综合授信额度，单户授信金额原则上不得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。

**期限：**借款人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，单笔贷款到期日为额度到期日，可提前还款，授信额度有效期内循环使用。

### 阳光 e 抵贷

**产品特点：**光大快贷（抵押类）业务（以下简称“阳光 e 抵贷”、“e 抵贷”），是指为满足客户快捷、便利的融资需求，基于我行认可的不动产，为小微客户

提供的一款快速抵押类贷款产品。“e抵贷”是我行综合考虑企业经营情况、抵押物质量、企业/企业法定代表人信用状况等信息，为优质小微企业提供的一款在线申请、模型审批、自主提款和还款的快捷融资产品。

**贷款对象：**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光大银行信贷政策，能够提供光大银行认可的合格抵押物，有流动资金贷款需求的国标小微企业

**贷款条件：**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、个人独资企业、合伙企业及个体工商户且企业持续经营年限不低于1年；能够提供符合本办法要求的足值、有效的房产作为抵押物；企业法定代表人年满22周岁，贷款到期时年龄不超过65周岁，非港、澳、台及外籍人士，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；企业须满足《中国光大银行光大快贷（抵押类）业务打分卡》得分不低于60分；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信用良好，通过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查询无不良贷款记录；企业、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在我行预警黑灰名单内；企业在我行开立对公结算账户；企业同意授权我行采集及使用其涉税数据；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主要控股股东同意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保证；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、控股股东(实际控制人)和受益所有人不属于我行适用的制裁名单中的个人及实体；企业在我行的洗钱风险评级不应为高或较高风险；企业在主流媒体不涉及反洗钱、反恐融资、反逃税等重大负面信息。

**贷款额度：**原则上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

**期限：**借款人授信额度有效期为3年，项下单笔贷款期限最长18个月，可在借据有效期内循环使用，随借随还，单笔贷款到期日不得超过额度到期日。